

绥化学院 2020 年下半年 公开招聘辅导员公告

根据《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》（黑办发〔2006〕3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黑龙江省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黑人社发〔2011〕68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》（黑人社发〔2015〕32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结合事业发展需要，绥化学院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辅导员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学校简介

详见绥化学院主页（<http://www.shxy.edu.cn/>）

二、招聘原则

人才引进坚持德才兼备，贯彻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“择优录用”原则。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招聘方式。

三、招聘计划

岗位 名称	岗位简介	招聘 人数	招聘条件			
			学历	学位	专业	其他条件及工作经历
学生工作部 （处）辅导员	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	7	研究生	硕士 或博 士	不限	中共党员；在校期间担任过学生干部；男生4人，需到男生公寓值班值宿；女生3人。

四、基本条件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宪法、法律，品行端正，具有适应高等院校辅导员岗位工作需要的政治素养和文化素质。

（二）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；工作中善于创新，团结协作，事业心强；热爱教育事业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乐于为绥化学院的建设与发展做出贡献。

（三）硕士毕业生年龄在 30 周岁以下（1990 年 1 月 1 日<含>以后出生）；博士毕业生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（1980 年 1 月 1 日<含>以后出生）。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处分，担任过学生干部或兼职辅导员，中共党员。

（四）身心健康，仪表端庄，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奉献精神；热爱学生，愿意从事一线专职辅导员岗位工作。

（五）应聘人员第一学历须为公办高校全日制统招本科毕业生；硕士学历为全日制统招研究生并获得硕士学位；优先招收的国内重点院校毕业生为 2017 年教育部、财政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《关于公布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》的高校名单或学科；港澳台地区和国外毕业院校，须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书。

（六）应聘人员须服从学校对岗位的安排和调整。

（七）下列人员不受理报名：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人员、被开除公职人员，以及其他依照法律、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在各类招考过程中被认定为有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。

五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与资格审查

1. 网络报名

报名时间：2020年10月21日-2020年11月10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提供材料：应聘人员需将《绥化学院2020年下半年公开招聘辅导员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1）、个人简历、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党员证明、学生干部证明等材料电子版以压缩包的形式一并发送至 shxyrsc@126.com。邮件主题为：岗位名称+姓名+学历+学校+专业，例如：“辅导员+张X X+硕士研究生+东北师范大学+汉语言文学”，所学专业名称以毕业证为准。

2. 资格审查

资格审查时间：2020年11月11日-2020年11月13日。

严格按照公告及岗位资格条件，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主要审查报名者的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，以及招聘信息中所涉及的资历和其他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。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，一经发现不符合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，取消报名者应聘资格。

（二）现场确认

网络报名和资格审查通过人员将在考核时进行现场资格确认，现场资格确认将通过电子邮件、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通知资格审查通过人员进行现场资格确认，应聘人员报名后务必保证电子邮箱、电话畅通。确保材料真实准确，如发现弄虚作假、材料准

备不齐，将取消其应聘资格。应聘人员需携带或扫描发送以下材料：

1. 个人简历。
2. 《绥化学院 2020 年下半年公开招聘辅导员报名登记表》(附件 1)。
3.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4. 本科、硕士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5. 外语等级证书、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和计算机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6. 党员证明材料(附件 2)，学生干部或兼职辅导员经历证明材料(附件 3)，以及应聘岗位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。
7. 具体考核时间以电话通知为准。

(三) 考核

考核包括笔试、面试。博士研究生可免笔试，直接参加面试。

线上考核：笔试试题和答案通过网络传输，应聘人员答案需手写以图片形式传输，工作人员通过视频监考；面试采取钉钉、QQ、微信视频等非现场接触方式，考核小组成员通过网络视频对应聘人员提问，考生通过网络视频进行回答。

线下考核：由学校统一组织应聘人员参加现场笔试、面试。

对考核合格的拟聘人员，基层单位还要对其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和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考核。人事处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再复审。

（四）公示

考核各环节通过人员，经人事处审核、学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后，在绥化学院网站（<http://www.shxy.edu.cn/>）公示 7 个工作日，公示期满无异议，办理录用手续。

（五）体检

学校统一组织录用者体检和心理测试，身心检测合格方能聘用。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。对体检不符合要求的人员，取消聘用资格。对于隐瞒重大疾病，以欺瞒方式通过体检，与学校签订的劳动合同视为无效，学校将根据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追责。

（六）聘用

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，确定人事关系。招聘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，试用期为 6 个月。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内。试用期满合格者，予以正式聘用；不合格者，予以解聘。

六、纪律要求

纪委办公室对招聘过程进行监督，对违反考试纪律，有营私舞弊行为，影响考试公平、公正的有关人员，要严肃处理，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冰老师

联系电话：0455-8301051（办）

电子邮箱: shxyrsc@126.com

网址: <http://www.shxy.edu.cn/>

地址: 黑龙江省绥化市黄河南路 18 号

邮编: 152061

- 附件: 1. 《绥化学院 2020 年下半年公开招聘辅导员报名登记表》
2. 党员证明模板
3. 学生干部经历证明模板

绥化学院人事处

2020 年 10 月 21 日